

安化县农业农村局

安化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拨付退化耕地治理项目资金的通知

各项目实施单位：

根据湘财预〔2022〕159号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现将安化县退化耕地治理项目资金拨付给你们。请各有关单位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，专款专用，充分发挥补助资金效益。

附表1：安化县2022年退化耕地治理项目资金补贴明细表



附表 1:

安化县 2022 年退化耕地治理项目资金补贴明细表

序号	实施主体名称	建设内容及规模	实施地点	项目实施负责人	联系电话	补贴金额(元)
1	冷市镇人民政府	治理面积 3812 亩, 工作经费 (7 元/亩) 和监测点管护费用 (2000 元)	冷市镇	胡化安	15、69	28684
2	龙塘乡人民政府	治理面积 988 亩, 工作经费 (7 元/亩) 和监测点管护费用 (2000 元)	龙塘乡	谌武龙	137、491	8916
3	羊角塘镇人民政府	治理面积 5200 亩, 工作经费 (7 元/亩)、监测点管护 (2000 元) 和标牌制作费用 (4000 元)	羊角塘镇	卢安	136、23	42400
4	安化云台山八角茶业有限公司	国家级监测点管护费用	马路镇	龚意成	18、38	20000
合计						100000

